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outh City Holdings Limited**  
**華南城控股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Hong Kong with limited liability)  
(Stock code: 1668)

## 委任執行董事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馮星航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由2014年8月25日起生效，並將繼續擔任本集團之首席財務總監。

馮先生主要負責制定本集團的企業融資和收購合併策略，及本集團之電子商貿及物流業務的發展策略，促成本集團與騰訊的策略性合作。

華南城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馮星航先生（「馮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由2014年8月25日起生效，並將繼續擔任本集團之首席財務總監（「首席財務總監」）。

馮星航先生，49歲，於2006年7月加入本集團為集團首席財務總監，主要負責制定本集團的企業融資和收購合併策略，及本集團之電子商貿及物流業務的發展策略，促成本集團與騰訊的策略性合作。馮先生畢業於英國威爾斯大學，持有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美國執業會計師公會會員及全球特許管理會計師公會會員，彼亦為香港董事學會資深會員。馮先生於財務管理、收購合併、資本市場融資及企業重組方面擁有超過21年經驗。加入本集團之前，馮先生為粵海投資有限公司（「粵海投資」）執行董事及財務總監。在加入粵海投資前，馮先生擔任粵海置地控股有限公司（前稱金威啤酒集團有限公司）（「粵海置地」）執行董事及財務總監。粵海投資及粵海置地均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分別為270及124）。馮先生亦曾為粵海企業（集團）

有限公司（「粵海企業」）重組隊伍的主要成員，廣泛地參與粵海企業涉及53億美元的債務重組。

除上述披露外，馮先生於其委任日期前之過去三年內並無於任何公眾上市公司（香港或海外）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及並無擔任本公司或本公司之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其他職務。就董事會所知，除擔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外，馮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馮先生實益擁有本公司50,200,000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為0.64%。此外，馮先生擁有本公司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予之80,000,000股購股權。除上述披露外，馮先生並無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證券權益。

馮先生與本公司已簽訂服務合約，根據該合約馮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任期三年，並須按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就委任馮先生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擔任首席財務總監之酬金合共為每年港幣6,000,000元。此外，董事會可釐定或不時釐定向馮先生派發表現花紅（另加酌情花紅），以肯定其對本公司的貢獻。董事會或會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向馮先生授出購股權。有關酬金乃董事會參照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之意見，按馮先生之經驗、職務、職責及現行市況及本公司現時給予其他執行董事之酬金而釐定。

除上述披露者外，概無就有關委任馮先生之事宜須提呈予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之規定需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馮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華南城控股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兼執行董事  
鄭松興

香港，2014年8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鄭松興先生、梁滿林先生及馮星航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馬介璋博士銀紫荊星章、銅紫荊星章、孫啓烈先生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馬偉武博士、鄭大報先生及林環驊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君彥先生金紫荊星章、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李偉強先生、許照中先生太平紳士及容永祺先生銀紫荊星章，榮譽勳章，太平紳士。